唐河县财政局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它重要事项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金融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拟订全县财税金融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财政分配政策，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拟订全县财政分配政策，参与制定各项全县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二）提出财政、金融、预算、税收、财务、会计、资产评估管理等地方立法项目的建议，起草有关的地方性法规、地方行政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草案。

 （三）承担县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含政府性基金）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和县本级预算草案及预算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管理财政票据。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七）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纳入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唐河县财政局机关

2、唐河县国库支付局

3、唐河县财政会计学校

4、唐河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5、唐河县基层财政管理局

6、唐河县国有资产管理局

7、唐河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

8、唐河县凤山绿色产业有限公司

9、唐河县滨河街道财政所

10、唐河县文峰街道财政所、

11、唐河县城郊乡财政所

12、唐河县源潭镇财政所

13、唐河县桐河乡财政所

14、唐河县桐寨铺财政所

15、唐河县张店镇财政所

16、唐河县郭滩镇财政所

17、唐河县苍台镇财政所

18、唐河县龙潭镇财政所

19、唐河县湖阳镇财政所

20、唐河县黑龙镇财政所

21、唐河县上屯镇财政所

22、唐河县昝岗乡财政所

23、唐河县祁仪镇财政所

24、唐河县马振抚镇财政所

25、唐河县古城乡财政所

26、唐河县毕店镇财政所

27、唐河县东王集乡财政所

28、唐河县大河屯镇财政所

29、唐河县少拜寺镇财政所

本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局系统2023年批复的预算收入总计4411万元，支出总计4411万元，其中：唐河县财政局机关2729.88万元、唐河县国库支付局20万元、唐河县财政会计学校15万元、唐河县非税收入管理局5万元、唐河县基层财政管理局5万元、唐河县国有资产管理局10万元、唐河财政局预算评审中心10万元、唐河县凤山绿色产业有限公司349.9万元、唐河县滨河街道财政所52.89万元、唐河县文峰街道财政所35.15万元、唐河县城郊乡财政所51.79万元、唐河县源潭镇财政所63.37万元、唐河县桐河乡财政所42.95万元、唐河县桐寨铺财政所66.03万元、唐河县张店镇财政所61.24万元、唐河县郭滩镇财政所78.67万元、唐河县苍台镇财政所24.52万元、唐河县龙潭镇财政所48.08万元、唐河县湖阳镇财政所79.66万元、唐河县黑龙镇财政所93.66万元、唐河县上屯镇财政所32.06万元、唐河县昝岗乡财政所122.52万元、唐河县祁仪镇财政所52.17万元、唐河县马振抚镇财政所56.41万元、唐河县古城乡财政所82.65万元、唐河县毕店镇财政所80.59万元、唐河县东王集乡财政所25.09万元、唐河县大河屯镇财政所41.83万元、唐河县少拜寺镇财政所74.86万元。

与2022年相比，收支减少499万元，减少10%。主要原因：一是2022年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在职人员增资补发工资属一次性支出不在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二是2023年在职转退休及调出减少人员工资不在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合计4411万元，较去年减少4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11元，比去年减少499万元，减少10%。主要原因是2022年一次性支出及2023年在职转退休减少人员工资不在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支出合计4411万元，较去年减少499万元，减少10%；其中：基本支出3546万元，占80%；项目支出865万元，占20%。基本支出较去年减少868万元，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所属单位人员工资性支出减少。项目支出较去年增加了370万元，主要原因是局属二级单位人员定补及专项经费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4411万元，支出4411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减少499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2022年一次性支出及2023年在职转退休减少人员工资不在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441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633.42万元，占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84.98万元，占9%；卫生健康支出（类）179.98万元，占4%；住房保障支出（类）212.59万元，占5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46.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291.4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54.5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 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4万元，与 2022年相比减少3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费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及运行费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2022年相比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2022年相比增加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上级专项资金检查较2022年增多，造成接待费增加。

十、其它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3年无政府采购收支预算；

（二）国有资产使用情况

2022年末，我局所属单位共有车改保留车辆17辆，其中：一般执勤用车1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

（三）无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四）2023年我局未安排预算绩效目标。2023年我局没有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45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及履职需要；

（六）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报表

1、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8、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9、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10、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项目支出表

11、唐河县财政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12、唐河县财政局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